

中國文化大學 106 學年度第 2 次校務會議紀錄

時 間：中華民國 107 年 5 月 30 日（星期三）下午 1 時 30 分

地 點：本校大恩館 11 樓會議室

主 席：王代理校長淑音

紀錄：趙維娟

出席：詳簽到表

壹、報告事項

一、確認上次會議議決事項及執行情形（略）

二、董事長致詞（略）

三、主席報告（略）

四、行政單位報告

（一）教務處簡報（報告人：王教務長淑音）

（二）學務處簡報（報告人：方學務長元沂）

（三）總務處簡報（報告人：施總務長登山）

（四）研發處簡報（報告人：鄧研發長為丞）

（五）本校 107 學年度收支預算報告（報告人：冉主任肇蓉）

（六）各單位書面工作報告：略

貳、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由：修正「中國文化大學研發成果與技術移轉管理辦法」第二條與第十條條文，請審議。

說明：

- 一、將植物品種列入研發成果項目之一，並新增專屬授權與無償授權原則。
- 二、修正草案經 107 年 1 月 24 日本校 106 學年度第 1 次研發成果與技術移轉管理委員會、107 年 3 月 27 日第 1743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
- 三、修正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如附件 1。（頁 87-92）

辦法：校務會議通過後公布施行。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學生事務處

案由：修正「中國文化大學學生申訴辦法」第三條條文，請審議。

說明：

- 一、大學部與研究生其代表產生方式不一致，為求立法一致性，爰修正條文文字，使其代表產生方式相同。
- 二、本案業經 107 年 4 月 11 日本校第 1743 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
- 三、修正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如附件 2。(頁 93-98)

辦法：校務會議通過並報請教育部核定後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三

提案單位：學生事務處

案由：修正「中國文化大學學生社團輔導辦法」名稱及部分條文，請審議。

說明：

- 一、本校依據大學法第三十三條及本校組織規程第二十六條第一項規定訂定「中國文化大學學生社團輔導辦法」，為因應輔導學生自治組織及社團運作之現況已有變化，修正部分條文內容與規範，請參閱附件 3。(頁 99-118)
- 二、本案業經 107 年 4 月 24 日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務會議、107 年 5 月 2 日第 1744 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

辦法：校務會議通過後具文報請教育部核備，通過後發布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修正「中國文化大學員工成績考核辦法」部分條文，請審議。

說明：

- 一、職工考核委員會於 106 年 7 月 20 日 105 學年度第 3 次會議建議修正員工成績考核辦法延長病假之員工當年度不予辦理年終考核及對行政人員平時之延誤公事，列入年終考核之依據，故提出本修正案。
- 二、另配合性別工作平等法、技警工友適用勞基法及目前實際運作情形修正相關條文。
- 三、本修正案業經 107 年 1 月 10 日 106 學年度第 3 次職工考核委員會、107 年 3 月 7 日第 1742 次行政會議討論通過。
- 四、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如附件 4。(頁 119-124)

辦法：校務會議通過後施行。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五

提案單位：學生事務處

案由：修正「中國文化大學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規定」第 19 條條文，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臺教學(三)字第 1060014333 號函及本校 105 學年度第 3 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會議決議，修正《中國文化大學校園性侵害性騷擾或性霸凌防治規定》。
- 二、修訂內容說明如下：(一)依校內現行通報施行方式，修正校內校園性別事件通報權責分工，使本防治規定更臻完備周延；(二)依教育部來文增列條文內容。
- 三、本案業經 107 年 3 月 7 日本校第 1742 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
- 四、修正條文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如附件 5。(頁 125-133)

辦法：校務會議通過後公告實施。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六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108 學年度申請增設「氣候變遷調適與管理碩士學位學程」，請審議。

說明：

- 一、增設氣候變遷調適與管理碩士學位學程，招收 15 名學生，師資由地學研究所、化學工程與材料工程學系、資訊工程學系及經濟學系教師支援教授學程課程，計畫書如附件 6。(頁 134-146)
- 二、行政事務含主管、組員由原有系所行政人員兼辦。
- 三、招生名額來源為 108 學年度申請停招之英國語文學系研究所招生名額 8 名，另餘 7 個招生名額由校級招生委員會討論議決。
- 四、本案業經 107 年 1 月 11 日地學研究所 106 學年度第 2 次所務會議、107 年 1 月 17 日理學院 106 學年度第 2 次院務會議、107 年 3 月 28 日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增設、調整院系所學位學程審查委員會會議審議通過。
- 五、107 年 5 月 2 日第 1744 次行政會議審議決議為通過增設，師資部分請地學研究所與環境設計學院都市計劃與開發管理學系進行協調。

辦法：校務會議及董事會審議後，依教育部規定之提報日程報部核定。

決議：修正後通過；通過名稱修正為「氣候變遷碩士學位學程」。

提案七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德國語文學系申請於 108 學年度停止招生，請審議。

說明：

- 一、因應少子化衝擊，德國語文學系申請 108 學年度停招，為此於 106 年 12 月 27 日召開 106 學年度第 1 次停招座談會，說明停招原因及停招後學生重補修學分之配套措施，詳如附件 7。(頁 147-148)

二、本案業經 106 年 12 月 3 日德國語文學系 106 學年度第 7 次系務會議、107 年 1 月 24 日外語學院 106 學年度第 3 次院務會議、107 年 3 月 28 日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增設、調整院系所學位學程審查委員會議、107 年 5 月 2 日第 1744 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

辦法：校務會議及董事會審議後，依教育部規定之提報日程報部核定。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八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108 學年度申請復招「資訊管理學系二年制在職專班」，請審議。

說明：

- 一、數位經濟下的大智移雲科技應用趨勢，讓傳統培育資管通才的模式，已無法有效滿足產業對資訊人才的需求，因此，如何有效鏈結產業對特定資訊專才之需求，同時輔以適切的產學鏈結與槓桿，將成為能否在全台眾多資管科系中創造差異化並對產業創造貢獻的關鍵。
- 二、為有效提供在職進修者貼近實務的資訊管理專業應用技能，希冀聚焦資訊重點人才供需存有缺口之領域，利用二年實務導向培訓方式，提供能快速接軌產業需求的資訊人才。爰此，申請復招資訊管理學系二年制在職專班。計畫書如附件 8。(頁 149-154)
- 三、本案業經 107 年 3 月 2 日資訊管理學系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所務會議、107 年 3 月 7 日推廣教育部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部務會議、107 年 3 月 28 日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增設、調整院系所學位學程審查委員會議、107 年 5 月 2 日第 1744 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

辦法：校務會議及董事會審議後，依教育部規定之提報日程報部核定。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九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108 學年度申請增設「資訊安全管理學士二年制在職學位學程」，請審議。

說明：

- 一、依據政府資安責任等級分級，列為皆須有資安專職人員的 A 或 B 級單位共 800 多個，此外，在行政院 106 年公布的前瞻基礎建設中，亦有近 70 億經費將投入於強化國家資訊安全的課題。但目前為止，國內尚無專門的資安管理或資訊安全科系。
- 二、為協助彌平國內資安管理實務人才缺口，擬槓桿過往承辦資訊安全產業碩士專班及資訊安全工程與應用學的經驗與師資，申請增設資訊安全管理學士二年制在職學位學程。計畫書如附件 9。(頁 155-162)

三、本案業經 107 年 3 月 2 日資訊管理學系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所務會議、107 年 3 月 7 日推廣教育部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部務會議、107 年 3 月 28 日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增設、調整院系所學位學程審查委員會議、107 年 5 月 2 日第 1744 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

辦法：校務會議及董事會審議後，依教育部規定之提報日程報部核定。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108 學年度申請增設「金融科技學士二年制在職學位學程」，請審議。

說明：

一、因應全球創新浪潮，我國積極推動金融科技(FinTech)發展，除將 2015 年訂為金融科技發展元年、於 2016 年發表《金融科技發展白皮書》，勾勒未來 5 年發展藍圖外，隨著台版監理沙盒「金融科技發展與創新實驗條例」在 2017 年底三讀通過後，更確立了相關發展與需求。但是從相關政府產業人才調查及人力銀行發布的金融業人才需求報告中可以發現，國內金融業對於跨域資訊人才需求孔急的訊號，已反應在給薪資訊與需求人才數量等層面。

二、為協助彌平國內金融科技人才缺口，擬槓桿本校商學院近期投入金融科技相關課程的經驗與師資，申請增設金融科技學士二年制在職學位學程。計畫書如附件 10。(頁 163-169)

三、本案業經 107 年 3 月 2 日資訊管理學系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所務會議、107 年 3 月 7 日推廣教育部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部務會議、107 年 3 月 28 日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增設、調整院系所學位學程審查委員會議、107 年 5 月 2 日第 1744 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

辦法：校務會議及董事會審議後，依教育部規定之提報日程報部核定。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一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108 學年度申請增設「品牌與時尚行銷學士二年制在職學位學程」，請審議。

說明：

一、數位經濟影響的不只是產業發展，更影響了產業範疇及行銷模式，因此，面對文創及時尚服務業的高值化和國際化需求，如何有效連結產業發展脈動，將之轉換為符合時脈和職能需求的培訓內涵，協助相關領域在職人士進修與轉型，便成為優化國內時尚產業品牌與行銷的關鍵議題。

二、為協助彌平前述人才缺口，擬槓桿本部時尚與創意產業品牌建構及經營進修學士學位學程及廣告學系授課經驗與師資，申請增設品牌與時尚行銷學士二年制在職學位學程。計畫書如附件 11。(頁 170-176)

三、本案業經 107 年 3 月 2 日國際企業管理學系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107 年 3 月 7 日推廣教育部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部務會議、107 年 3 月 28 日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增設、調整院系所學位學程審查委員會議、107 年 5 月 2 日第 1744 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

辦法：校務會議及董事會審議後，依教育部規定之提報日程報部核定。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二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108 學年度申請增設「數位商務學士二年制在職學位學程」，請審議。

說明：

一、政府近年持續推動跨境電商並進行數位創新企業的扶植，然而，在互聯網+及智慧聯網的發展脈絡下，產業目前所需的服務與人才，已明顯有別於過往非實體商務和網路行銷與創新，但是，國內相關調查結果顯示，國內相關業者對於具資訊能力的應用與企劃人才極為短缺，且有關這部分的人才養成，在台灣尚未形成有系統的發展脈絡。

二、為協助彌平前述人才缺口，擬槓桿本校商學院近期發展電子商務相關專業學程的經驗與師資，申請增設數位商務學士二年制在職學位學程，整合經濟、產業分析、金融管理與數位商務等跨領域知識和技能的方式，培養互聯網+及智慧聯網時代下業界所需之跨境電商專業人才及智慧商務應用人才。計畫書附件 12。(頁 177-184)

三、本案業經 107 年 3 月 2 日資訊管理學系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系務會議、107 年 3 月 7 日推廣教育部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部務會議、107 年 3 月 28 日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增設、調整院系所學位學程審查委員會議、107 年 5 月 2 日第 1744 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

辦法：校務會議及董事會審議後，依教育部規定之提報日程報部核定。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三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由：107~110 學年度中程校務發展計畫(107 學年度)草案，請審議。

說明：本案業經 107 年 5 月 28 日 106 學年度第 2 次校務發展委員會審議修正通過，計畫書草案如現場所示。

辦法：通過後送董事會審議。

決議：通過，會後倘有更完善的改進建議，授權代理校長及規劃小組修正。

提案十四

提案單位：教務處

案由：擬修訂本校學則第 25 條條文，請審議。

說明：

- 一、配合輔系雙主修收費方式改變，修改修讀輔系雙主修學生學期修課學分上限，修訂第 25 條。
- 二、本案業經 107 年 5 月 16 日 106 學年度第 2 學期教務會議審議通過。
- 三、修正條文對照表、修正後全文如附件 13。(頁 185-195)

辦法：通過後公告施行，並報教育部備查。

決議：照案通過。

參、臨時動議:無

肆、散會（下午 3 時 50 分）